

# “人大代表随手拍”办好群众身边事

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创新开展“人大代表随手拍”，搭建代表履职新平台，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落到实处

□青岛日报/观海新闻记者 刘佳施 通讯员 札蒂·赫里利

“前段时间，我在‘人大代表随手拍’系统反映东大寨村有一电线杆破损，存在安全隐患，马上就有相关单位负责人现场核实时情况，第二天再经过这里，电线杆已经更换加固了。”日前，青岛市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随手拍”工作专班在莱西市召开督办工作座谈会，市人大代表董金辉谈到，“通过‘人大代表随手拍’，可以实时便捷地反映群众诉求，更快更好地解决群众身边的小事实事。”

为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的履职作用，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创新开展“人大代表随手拍”主题活动，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研究开发“人大代表随手拍”平台。线上依托数字人大“代表履职通”，线下依托全市各镇街135个“人大代表之家”组织开展。自主题活动启动以来，市人大代表积极参与，平台受理涉及城市管理、道路交通、市场监管、医疗卫生、环境保护、文旅、教育等基层治理和民生事项269件，办结率达到90%以上。“人大代表随手拍”通过人大渠道把“微小事”办好办实，让代表履职更方便，让群众更满意，将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全过程人民民主落到实处。

拓宽代表履职新渠道，问题“即提即转即办”

解决问题是“人大代表随手拍”的最终目的，也是能否取得实效，让代表发挥作用，让群众满意的“关键。”“人大代表随手拍”平台搭建起代表履职监督的新平台，实现问题“即提即转即办”。

“市北实验初中小学部旁无名路位于该校与芙蓉山村楼房之间，非市政道路，宽度不足5米。上学放学时段人流量大且存在人车混流现象，道路交通秩序混乱，存在安全隐患。”日前，市人大代表林华在“人大代表随手拍”平台反映了这一情况。

市北区大港街道人大工委收到后，第一时间致电代表了解具体情况，联合辽宁路交警支队现场查看，并上报市北区人大。市北区人大将该项工作列为重点督办内容，持续跟进工作进展。因开展道路通行整治，增设人车分流护栏需要资金，大港街道办事处和市北实验初中向市北区政府反映情况后，由区政府拨付资金，街道联合社区、公安、交警等完成了护栏加装和车辆通行秩序整治，消除了安全隐患，保障了师生的出行安全。

“群众身边这些‘微小事’，不需要等到人代会召开，也不需要很长的办理流程，随手一拍上传到平台，人大与各部门协同联动，短时间内就能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真正发挥了人大制度优势，为赋能基层治理积累了经验。”林华说。

“人大代表随手拍”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即提即转即办”的创新模式，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的理念贯穿于人大代表履职全过程。据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于玉平介绍，市人大常委会坚持问题导向，打造以线上“人大代表随手拍”系统为中心，驱动线下全市135个“人大代表之家”，适时办理代表反映的“微小事”，打通了市、区(市)、镇(街)三级人大联动的链条，形成了人大渠道办理的“微循环”，将代表关注、群众关切的“微小事”办成“微实事”，推动了基层治理水平的提升，持续改善了民生福祉。



■围绕学校周边交通拥堵问题，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人大代表随手拍”微专题落实情况座谈会。



■崂山区实验学校建设地下停车场，解决家长接送学生停车难问题。



■通过“人大代表随手拍”活动，市北实验初中小学部门前的道路加装护栏，保障师生出行安全。

小切口大视野，“微专题”推动解决共性问题

“人大代表随手拍”开展以来，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基层调研，认真归纳总结代表反映的问题，将代表们集中反映的问题汇总成为“微专题”，与人大代表、区市人大和市直部门协同，合力推动共性问题解决，以“微专题”推动社会“大治理”。

“上学放学时段学校门前路段拥堵严重，建议临时延长信号灯通行时间”“家长普遍反映接送孩子停车难，建议协调附近社会停车场优惠或减免接送学生车辆停车费，缓解道路拥堵”……日前，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人大代表随手拍”微专题落实情况座谈会，重点围绕学校周边交通秩序和拥堵问题，组织有关部门、学校、人大代表等进行座谈，与会人员纷纷提出问题和建议，研究解决问题的对策。

活动开展以来，市人大常委会按照“推动一个，带动一片”的思路，将代表们集中反映的学校周边交通秩序、电动车在楼道内充电、公共区域卫生死角、公厕规范管理等问题作为季度“微专题”，加大监督力度，压实主体责任，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举一反三推动共性问题的解决。

“人大代表随手拍”反映事项的办理落实，得到全市各级各部门的高度重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就代表集中反映的交通秩序拥堵问题，通过调优交通信号、实施道路切割改造、强化交通信息推送、加强区域管控等措施，统筹推进城区拥堵治理，有力保障旅游旺季交通秩序。市教育局针对学校周边交通拥堵问题，组织有关中小学校自查自纠，并梳理需协调交警部门解决的问题清单，创新推广远近接、临时使用学校停车场、引导家长单向一侧有序停车、错峰放学等行之有效的举措，持续改善校园周边交通秩序。

下一步，市人大常委会将进一步健全机制、细化流程、扩大宣传，推动人大代表更广泛地使用“人大代表随手拍”听民声、聚民智，更好服务群众、服务发展，全力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新亮点。

## 青岛市崂山区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崂自告字〔2024〕7号

经青岛市人民政府(崂山区)批准，青岛市崂山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一宗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控规编号	土地位置	规划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m <sup>2</sup> )	出让年限(年)	规划地上建筑面积(m <sup>2</sup> )	竞买保证金(人民币万元)	起始价		配套情况
		居住用地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楼面地价(元/m <sup>2</sup> )	总价(万元)	
LS0604-018	崂山区新卓路以东、枣山东路以北	容积率≤1.2	≤30%	≥30%	城镇住宅用地	30005.4	70	36006.48	37024	20565	74047.3261		1.周边项目：地块西侧为桃源居、北侧为枯桃安置区。 2.教育：地块东侧为枯桃小学。 3.医疗：西南向约1500米为在建山东中医药大学青岛附属医院。 4.交通：地块南侧为枣山东路、地铁4号线，西向为新卓路、蓝谷快线。

拍卖出让地块空间范围以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楼面地价是指单位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价格。土地出让价款总额为成交楼面地价与上表中规划地上建筑面积的乘积。出让价款不含耕地开垦费、水土保持费、契税等费用，上述税费依据相关政策规定另行缴纳。

###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的企业，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或《出让须知》规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各个公司不得同时参加该宗地的竞买(联合体除外)，具体资格要求详见《出让须知》。竞买人可单独申请竞买，也可联合申请竞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点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青岛市崂山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资料。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竞买人可于2024年10月31日至2024年11月28日，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竞买人可于2024年10月31日9时至2024年11月28日16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登录网上

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2024年11月28日16时。

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时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开始时间：2024年11月29日上午9:30。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拍卖不设底价和最高限价，价高者得。

(二)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须携带有效证件等相关资料到青岛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三)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四)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五)根据财综〔2021〕19号文件要求，网上交易成交后，竞得人须出具《授权证明》(详见《拍卖出让文件》)，同意协助崂山区财政局、崂山区税务局办理竞买保证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定金)申报缴库手续。

(六)土地受让人应在项目具备交房条件后，组织并实施交房的同时为购房人办理不动产权证。

(七)竞得人若非崂山区工商注册企业，须在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30日内将公司注册至崂山区或在崂山区成立独立法人资格的全资子公司并由其作为主体开发建设。

(八)绿色建筑及建材、装配式建筑、住宅小区智慧化及智能建造、高品质住宅要求、质量安全保险及保修期等要求，执行该宗地《房屋建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见交易系

统下截件)。

(九)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在《青岛日报》、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 八、注意事项

(一)参与竞买的企业股东不得违规对其提供借款、转贷、担保和其他相关融资便利等，购地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资金，购地资金不得使用房地产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借贷或预付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其他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的借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竞买人提交竞买申请时，应按照网上交易系统提示，同步上传房地产开发资质证书或证明文件，提交《资金承诺书》(详见《拍卖出让文件》)说明竞买保证金资金来源，竞得人(暂定)在签订《成交确认书》时须提交由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

联合申请竞买的，联合体各方须按约定的出资比例，分别缴纳竞买保证金和土地出让价款。

(二)竞买人请按提示使用网上交易系统，并慎重上传《竞买申请书》等竞买申请需提交的资料。若竞买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资金承诺书》等纸质文件不符合要求的，或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各个公司同时参加该宗地的竞买(联合体除外)，取消竞得人(暂定)资格，扣除5%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经审查，竞买人提交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与审查结论不一致的，已签订《成交确认书》的撤销《成交确认书》，扣除50%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已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的解除土地出让合同，定金作为违约金不予

退还；土地已交付的，竞得人应无条件将土地交还出让人，竞买人3年内不得在我市参与土地竞买。

若竞得人(暂定)未按《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第二十六条规定提交纸质申请文件，或竞得人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出让人没收其全部竞买保证金，竞价结果无效。

根据《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竞得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竞价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扣除全部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涉及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

1.采取恶意串通等非法手段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通过黑客攻击、病毒入侵等手段影响或操纵交易系统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3.实施影响网上交易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其他违法行为；

4.如上传虚假或与竞买申请无关的资料扰乱网上交易活动的。

若竞得人同时存在以上多种行为的，从重处罚。

(三)网上交易系统实施5分钟延迟功能。竞价时，当监控到系统网络出现异常，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中止交易，5分钟后进入新一轮报价周期。系统中止期间，请竞买人等候5分钟后，继续报价。

九、联系电话  
青岛市崂山区自然资源局：0532—88977929、88977129  
数字证书(CA)咨询：400-626-7188 地址(之一)：青岛市福州南路17号市民中心4楼CA窗口

青岛市崂山区自然资源局  
2024年10月30日

## 施工通告

谨慎安全通过。

特此通告

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年10月28日

## 施工通告

谨慎安全通过。

特此通告

青岛市崂山区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4年10月28日

因深圳路供热一次网改造工程施工，自2024年10月30

日至2024年11月6日，占用深圳路梅岭东路路口北侧部分车

行道、人行道分段封闭施工。

施工期间，途经人员、车辆请注意路况变化，减速慢行，

确保安全行驶。